

证券代码：600498  
转债代码：110062  
转股代码：190062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转股简称：烽火转股

公告编号：2021-018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在武汉烽火科技园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董事陈山枝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委托董事戈俊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的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鲁国庆先生主持。会议经过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公司经营工作报告》。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报告。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报告。

四、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报告。

五、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0），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鲁国庆、刘会亚、何书平、陈山枝、戈俊按规定予以了回避。

七、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1），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鲁国庆、刘会亚、何书平、陈山枝、戈俊按规定予以了回避。

八、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预案：

拟定的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提取 10%法定公积金，计 11,070,198.74 元；不提取任意公积金；扣除已实施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派现 397,583,109.92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804,724,678.11 元。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2）。

九、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三、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3）。

十四、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建议支付其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含税价 93 万元（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十五、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摘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报告。

十六、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25）。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7 日